

证券代码：300900

证券简称：广联航空

公告编号：2022-075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22年5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哈尔滨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哈南三路三号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100	总提案：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21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债券评级情况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及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提示事项

以上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星期三）和2022年7月28日（星期四）的上午9:00-12:00和下午14:0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哈尔滨市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哈南三路三号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5006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4、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需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5、注意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毕恒恬

联系电话：0451-51910997

传真：0451-51910986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哈南三路三号

2、会议费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六、备查文件

1、《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900
- 2、投票简称：广联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2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2022年7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代理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注：

- 1、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尚需填写附件三《授权委托书》，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至贵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债券评级情况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授权委托书填写说明：

- 1、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
-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要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所相应地方填“√”。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该事项进行表决。
- 4、受托人应按照股东大会通知准备相应的登记材料，并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时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 5、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